

证券代码：833785

证券简称：递蓝科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递蓝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北京递蓝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方案的议案》（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四章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挂牌公司可以根据相关条款或有关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定向回购：（二）挂牌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对行使权益的条件有特别规定（如服务期限、工作业绩等），因行使权益的条件未成就（如激励对象提前离职、业绩未达标等）、发生终止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情形的，挂牌公司根据相关回购条款或有关规定，回购激励对象或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

根据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的二、（三）款规定：“激励对象自愿辞职、劳动合同到期不续签或被辞退，激励对象已解除限售的股票不作处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未授予的不再授予。”公司1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其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1,717股，由公司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由原来10,000,000股变更为9,758,283股，注册资本由原来10,000,000元人民币变更为9,758,283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在《北京日报》上刊登了《公司减资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须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要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传真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45号中关村智造大街C座四层公司会议室。

2、申报时间：2022年9月16日-2022年10月30日（工作日9:00-11:30;14:00-17:00）

3、联系人：杨盛楠

4、联系电话：010-62968183

5、邮政编码：100089

7、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

字样

北京递蓝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